

## 聲明(國小、國中、高中學生組)

本校競賽員\_\_\_\_\_，近3年內(110~112年)：(下欄請擇一勾選)

- |  |
|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b>未曾</b> 參加過臺南市語文競賽全市決賽(不含市長盃語文競賽)榮獲本年度欲報名項目之第1、2名。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b>曾</b> 參加過臺南市語文競賽全市決賽(不含市長盃語文競賽)榮獲____年度____項目____組(國小學生組/國中學生組)第____名(第1名/第2名)。今報名本(113)年度分區預賽，依本實施計畫第伍點第一項備註(二)之規定，若分區預賽未獲得參加全市決賽資格，不得要求再參加本(113)年度全市決賽，謹此聲明。 |

此致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學校名稱：

本年度報名之組別： (國小學生組/國中學生組/高中學生組)

本年度報名之競賽項目：

競賽員姓名：

競賽員之法定代理人(簽章)：

學校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

.....  
本實施計畫第伍點第一項備註(二)之規定：

(二)凡符合下列資格，得不經預賽，逕由所屬學校完成線上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經核章後，連同證明文件影本(得獎獎狀影本，影本請加蓋與正本相符章)郵寄至全市決賽承辦學校，但已報名本(113)年度分區預賽而未獲得參加全市決賽資格者，不得再參加本年度全市決賽。

- 1、近3年內(110~112)曾獲本競賽臺南市全市決賽(不含市長盃語文競賽)各項第1、2名者，**限同組別**(如：110年度全市決賽榮獲國小學生組國語朗讀第1名，得不經預賽，直接報名參加全市決賽國小學生組國語朗讀；若升國中，則為更換組別，需報名分區預賽國中學生組國語朗讀，並受學校分區預賽報名人數限制)
- 2、惟112曾獲本競賽臺南市全市決賽(不含市長盃語文競賽)各項第1、2名者，112學年度為國小六年級學生、國中三年級學生，或將於113年8月1日起變更競賽組別(如：國小升國中、國中升高中)，得不受上開同組別限制。(如：112年度全市決賽榮獲國中學生組國語朗讀第1名，得不經預賽，直接報名113年度全市決賽高中學生組國語朗讀)。